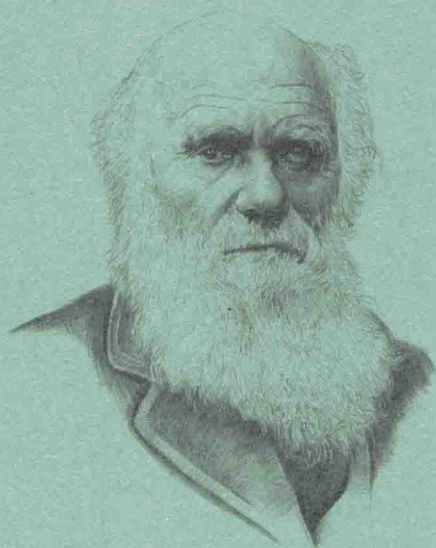




达尔文回忆录

[英] 查尔斯·罗伯特·达尔文 著

毕黎 译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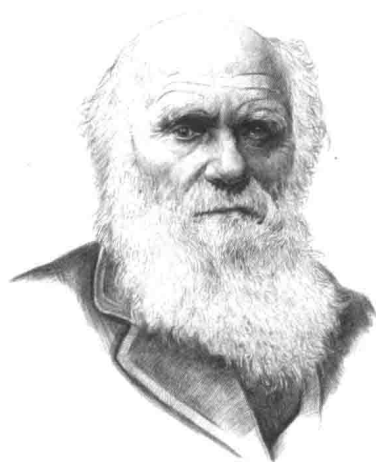
世界名人传记丛书



SINCE 1897

商务印书馆
The Commercial Press

世界名人传记丛书



达尔文回忆录

〔英〕查尔斯·罗伯特·达尔文 著

毕黎 译注



商务印书馆
The Commercial Press

2015年·北京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达尔文回忆录/(英)达尔文(Darwin, C.)著;毕黎
译注. —北京:商务印书馆, 2015
(世界名人传记丛书)
ISBN 978-7-100-10267-4

I. ①达… II. ①达… ②毕… III. ①达尔文, C.
(1809~1882)—回忆录 IV. ①K835.616.1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201603 号

所有权利保留。

未经许可,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。

世界名人传记丛书

达尔文回忆录

我的思想和性格的发展回忆录

〔英〕查尔斯·罗伯特·达尔文 著
毕黎 译注

商务印书馆出版
(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)
商务印书馆发行
北京冠中印刷厂印刷
ISBN 978-7-100-10267-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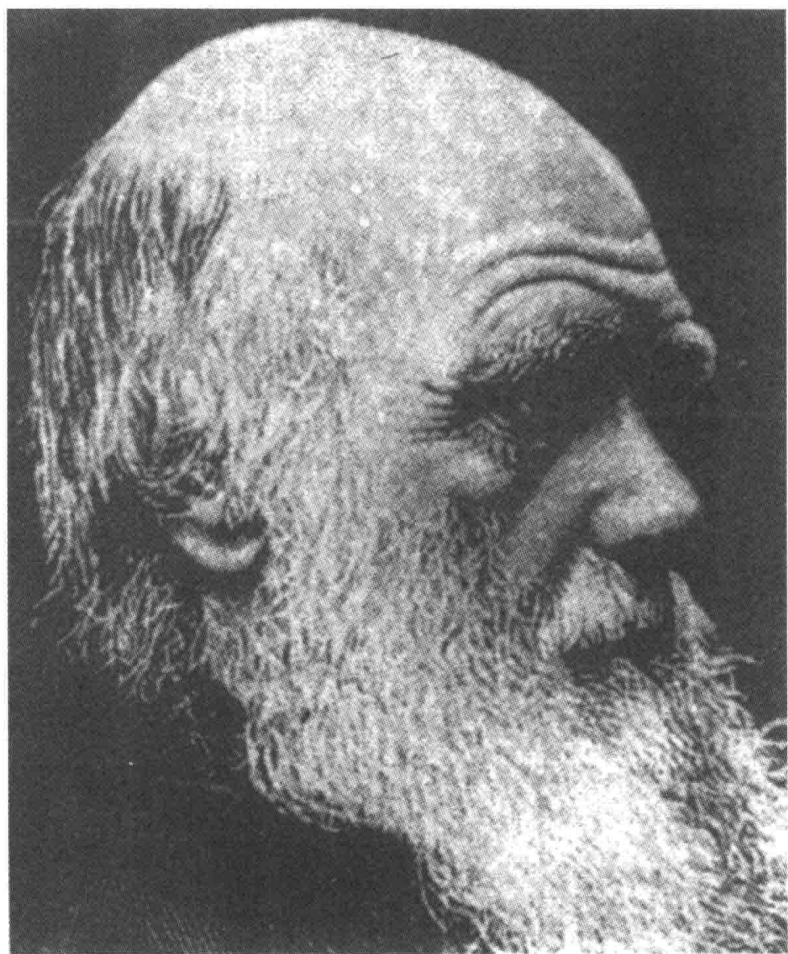
2015年4月第1版

开本 787×960 1/16

2015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张 12 插页 1

定价: 30.00 元



达尔文 像

世界名人传记丛书

新版说明

本馆出版名人传记渊源有自。上世纪初林纾所译传记可谓木铎启路，民国期间又编纂而成“英文世界名人传记”丛书，其后接续翻译出版传记数十种。及至二十世纪九十年代，汇涓成流，结集出版“世界名人传记丛书”，广为传布。

此次重新规划出版，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续写经典、重开新篇。丛书原多偏重学术思想领域，新版系统规划、分门别类，力求在新时代条件下赋予作品新价值、新理念、新精神。丛书分为政治军事、思想文化、文学艺术、科学发明以及除上述领域之外的综合类，共计五大类，以不同的封面颜色加以区分。

丛书所选人物均为各时代、各国家、各民族的名流巨擘，他们的业绩和思想深刻影响了世界历史进程，甚至塑造了世界格局和人类文明。所选传记或运笔于人物生平事迹，或着墨于智识求索，均为内容翔实、见识独到之作。读者于其中既能近观历史、反思现实，又能领悟人生、汲取力量。

我们相信名人传记的永恒魅力将为新时代的文化注入生机和活力。我们也期待能得到译界学界一如既往的支持，使此套丛书的出版日臻完善。

商务印书馆编辑部

2012年12月

译者前言

1876年5月5日，六十七岁的达尔文，带病完成了专著《植物界的异花传粉和自花传粉的效果》书稿，寄给出版商去付印。次日，因为必须养病，全家到萨利郡杜金城外的赫伯顿镇，旅居在一所房屋内。这所房屋，是他的妻舅亨斯雷·韦奇伍德租借的。

5月28日左右，达尔文开始著写《我的思想和性格的发展回忆录》，一直写到8月3日结束。他在这个手稿末尾加写：“这篇我的生平简史，是从5月28日左右，在赫伯顿开始写的；此后，我在下午记写约一小时。”后来，它常被简称为《回忆录》，或《自传未删本》。

可是，根据他的手稿本第一页，在该页的左上角，却又写有几个小字：“1876年5月31日”（1876, May 31）。这几个字，很可能是他在写好了这一页时添写上去的。在这一页前，还附加一张目录表，很可能是他在写完全稿后补写的，因为从原稿第一页可见，他在题目《回忆录》和首句之间，做了一个长划线的符号，表示这里应该添写第一节的题目，即《从我诞生时起到进剑桥大学前为止》。

6月6日，达尔文全家离开赫伯顿镇。6月7日，他们到苏赛克斯郡米德汉斯特城附近的霍兰孔姆村的亲戚约翰·霍克肖爵士（工程师）家中，做客三天。霍克肖的独生子，于1865年同达尔文夫人爱玛的侄女结婚，所以他们是姻亲。6月10日，全家回到达温宅中。

这篇著作的写作时间，若从5月28日起计算，共约68天。开头14天，他在旅居时写，写作时间可能要较短些。

达尔文写作这篇《回忆录》的起因，是因为一位德国编辑来信请他撰写这篇文章；但是他认为，把它记写出来，留给自己的子孙后代传阅，是有意义的。因此，在这个手稿中，除了“我”表示作者自己以外，又以“我们”表示自己一家人或达尔文夫妇俩，以“你们”表示自己的子女们。他并没有想要有朝一日把它公开去发表。因为它是原始的手稿，写得比较简略和潦草。其中有许多处，家中人时常谈到的，就省略了。还有许多书名等，大都用简名。还有几处，他在记写时由于回忆而发生差错，事后没有去核对一下，例如他宣读第一篇论文时的年份错误等。

这篇《回忆录》，最初大约是在达尔文逝世六个月后，他的儿子法朗士·达尔文把它删改、摘录和誊抄出来，改名为《自传》，并把它编印在《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集》（三卷集）中作为第二章（第26—107页），于1887年初次出版。1892年，法朗士编辑出版《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选集》（单行本），仍把它列入第二章（第5—54页），但略加修订和增补注文。后来（1929年），它以单行本小册子出版，书名为《达尔文自传》，并且把法朗士写的《回忆我父亲的日常生活》和《宗教观》两篇作为附录。这本小册子被列入《思想家丛书》第七册。

在法朗士摘抄《回忆录》时，达尔文夫人爱玛（1896年去世）事先审看了这篇手稿；她反对把其中许多有关亲友的姓名、评论、家中情况和宗教问题等记述公诸于世。因此，在他删改后发表的《达尔文自传》中，就被删去了约有四分之一之多篇幅。例如，他删去了达尔文对其父亲、哥哥、姐妹、妻子、舰长费支罗伊、勃克伦德、莫奇森、布朗、赫胥黎、华莱士、欧文、法更纳、霍克、赫歇耳、拜比吉和斯宾塞等的评述。其中整个一节“宗教观点”也被删去，另编在他的《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集》的第八章《宗教观》中，并删去了一些重要的句子，有断章取义之处。例如，遗漏的部分中突出了他反对上

帝的存在；说明他严密隐藏自己对宗教怀疑的观点，是从订婚前（1838年冬初）受到父亲的劝告时才开始，并且还举出了不信神的父亲、哥哥和亲戚的姓名。他提出了一个问题：上帝如果恩德无量，那又为什么世上存在的痛苦事实依旧很多呢？他把基督教看作同印度教和伊斯兰教等一样；把儿童信仰上帝比拟成猿类怕蛇的本能；甚至他还写了一句：“这真是该死的教义！”（And this is a damnable doctrine）。这比他痛骂奴隶制，有过之而无不及了。他多么希望家长们不要把这类宗教迷信灌输给子孙后代啊！

这篇《回忆录》，后来又几次经过达尔文亲手修改和增补。例如，其中关于他父亲和一家人的记述，是在1878年（或以后）补写而插入的。最后，在1881年5月1日，他在第七节中，又添写了补记，共五段，补充记述他在1876—1881年间著写和出版的书名和内容，插入在“对我的智力的评估”一节之前。有些补写的句子，写在纸条上，并且粘贴在手稿中要增补的页上。

一直到1957年，这篇《回忆录》手稿全文的单行本，才第一次由苏联科学院出版社根据达尔文手稿复印本译成俄文出版；译注者是索波里教授。该书并附有达尔文的《日记》，共251页，印数一万五千册。

1958年，达尔文的孙女诺拉（巴洛夫人，1885年生，现仍健在），也根据《回忆录》手稿，编辑出版《达尔文自传，1809—1882年，原稿未删本》，由伦敦的科林斯出版社出版，共253页。《回忆录》全文在第21—145页，其中尚有附录和注文等。

1959年，索波里教授又根据诺拉的英文本增订，把《回忆录》编入《达尔文全集》第九卷，第166—242页，苏联科学院出版社出版。

1974年，英国动物学家加文·德贝尔（1899—1972）编辑出版《达尔文和赫胥黎自传》。他根据诺拉的英文本，以及詹姆士·金斯莱

重读《回忆录》手稿本后的意见，作了一些修正。德贝尔曾在1950—1960年间任不列颠自然博物馆馆长，对达尔文的著作和生平有深刻的研究，在1963年著有《达尔文传》，并且编辑了达尔文的许多遗著。

译者在翻译《回忆录》时，根据了上述两种英文本和俄译本。

关于法朗士删改的《达尔文自传》的中译本，据译者所知，过去有下列几种：

(1) 1917年，周太玄译，连载在《学生杂志》第四卷第一期、第三期和第七期。(2) 1935年，张孟闻教授译，北平钟山书局出版。(3) 1935年，周韵铎译，上海世界书局出版。(4) 1939年，全巨荪译，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。除《自传删改本》外，还有法朗士的附录两篇。(5) 1947年，苏桥译，上海生活书店出版。以后又在另外几个出版社再版。(6) 1957年，叶笃庄和孟光裕合译《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集》第一卷第二章《自传》，北京三联书店出版。以后又在商务印书馆再版。

上述这些中译本，都存在着一些对原文的误解和失察之处。最主要的，是要增加不少注文，去说明达尔文手稿中所述的实际情况，指出他的笔误和简略之处，并介绍他所提到的许多书名、人名、地名和专门名词等。因此，注文也是很重要的部分，而且难以尽善尽美。译者对此作了一番努力，参照了英、俄文编者的注释，查阅了相当多的有关资料。现在的中译本的注文，除达尔文本人的注文以外，一律按正文中的注号，附注在书末；但人名、书名和地名的注文，则另外按其首字笔画次序编排，作为附录。

在译文中，译者用方括号标出的部分词语，是补充原文中简略去的部分。

为了隆重纪念这位世界伟大的科学家逝世一百周年，译者还征集了一些达尔文的相片和有关图片，附印在本书书。

最后，在此谨向英国研究达尔文著作的专家理查德·弗里曼教授致谢，因为他亲切关心和盛情复制了上述两种英文本《回忆录》寄赠，并答复了我在翻译上的疑问。还应感谢谢大任教授，承他译解了原文中的拉丁文词句。

译者在翻译过程中，认识到马克思的一句名言：“我们判断一个人，不能以他对自己的看法为根据；同样，我们判断这样一个变革时代，也不能以它的意识为根据……”（《马克思恩格斯选集》第2卷第83页）

达尔文在他的著作、书信和日记等中，时常有自谦之词，隐讳之处，有时过分颂扬他人的作品和言论，甚至好像自己全盘接受了对方的见解。他也自认有此缺点（见本书第94页）。最突出的一个例子，就是在他对马尔萨斯《人口论》的看法方面。他在1844年写的论文（物种起源理论的基础稿）中，第二章中的一节《自然选择方法》，后来摘录而在1858年7月1日宣读于林耐学会，并且在《会报》上发表（参看本书第79页）；可惜它印数极少，连生物学专家也很少去研读它。可是，其中有两点批驳马尔萨斯的结论，却很重要：（1）用道德的约束力，可以抑制人口增长；（2）用择优去劣的人工方法，可以大大增产，因此即使不到25年增加一倍人口，也是可能的。也就是说，用节育和增产，就可以解决人口问题，因此也反证了马尔萨斯的结论是错误的。真可惜，达尔文由于不愿扩大涉及人类学和宗教方面的问题，在后来的《物种起源》等书中删除了这两点，因而后人常误解他，对他做了不公正的评语。译者认为，在此应予订正，声明达尔文早有了先见之明；而这篇宣读的论文，真不愧为划时代的创作。

1981年6月，译者志于沪上。

目 录

一	从我诞生时起到进剑桥大学前为止	/	1
二	在剑桥时期的生活	/	27
三	在贝格尔舰上的航行	/	38
四	从回国时起到我结婚时为止		
	——宗教观点	/	47
五	从我结婚和居住在伦敦时起，		
	到我们迁居达温宅为止	/	57
六	在达温宅的居住期间	/	70
七	我的几本出版的著作		
	——补记（1881年5月1日写）	/	72
八	对我的智力的评估	/	87

注文	/	95
附录	/	111
(一) 达尔文和韦奇伍德的 家族人员	/	111
(二) 本书中的人物	/	121
(三) 本书中的地名	/	143
(四) 本书中的动植物名称	/	150
(五) 本书中的书刊	/	157
(六) 达尔文的主要论著	/	161
(七) 达温宅的今昔	/	173

一 从我诞生时起到进剑桥大学前为止^[1]

一位德国编辑来信，要我写述自己的思想和性格的发展以及生平简史；我认为，这种写作尝试，对我是一种消遣，也可能使自己的后代子孙们有兴趣。我想，要是自己的祖父^[2]亲手写过他的思想概要，讲述他想到些什么，做了些什么，以及他的工作怎样做，即使写得简短而且晦涩，那么我也会津津有味地去阅读它的。我尝试用下面的方式来写一篇自传，就是：好像使我自身处在另一个世界，却回头来把自己当做是一个亡故的人来写他的传记。我觉得，这也不算是一件难事，因为我现在已经是风烛残年，距死不远。我完全不必顾虑它的文体优劣了。

1809年2月12日，我诞生在希鲁兹伯里城。我曾经听到父亲讲过，他以为，一个记忆力很强的人，能够回忆到自己一生很早年代的往事。可是，我却不是这样，因为我最早只能回忆到四岁几个月的年龄时候：那时，我在阿伯吉尔城附近海边洗海水浴；还依稀记得在当地目睹的一些事件和地点。^[3]

1817年7月，在我八岁多年纪时，我的母亲去世了；可是很奇怪，我除了只记得她病故时所睡的床铺、她穿着的黑色丝绒长袍和她的构造特殊的工作台以外，其余一点也回想不起来了。我以为，我对她很快遗忘的原因，一方面，是姐妹们一想到母亲，就悲痛欲绝，所以就永远不愿去谈到她〔的往事〕和提到她的名字了；另一方面，我只见到她在去世前长期卧床患病的情景，这就冲淡了我对她更早时候

的印象。

这一年春天，我被送到希鲁兹伯里城内的一所日校，当走读生，念了一年书。^[4]

每次在上学校以前，二姐卡罗琳事先在家中给我预备功课，但是我还是担心我的作业是否能够及格。当时大家对我讲，我在学习功课方面，远不如妹妹卡萨琳；我相信，我自己在多方面是一个顽皮的小孩。

二姐卡罗琳异常和善，富于才能，而且热忱待人；可是，她时常想要纠正我的脾气，却是显得太过于热心了，因为尽管过了几十年，到现在我还是记忆犹新：那时候，当我每次想要跨进她居住的房间内时，我不禁会心中盘算，自问道：“她现在又要来述说我什么错处了呢？”因此，我〔反而横了一条心〕采取了一切都满不在乎的顽抗态度，去听任她说教，只当做是耳边风。^[5]

在这所日校念书的期间，我对自然史，尤其是对于搜集工作方面，逐渐发生了浓厚的兴味。我尝试给植物规定名称，还去搜集各种各样的玩物：贝壳、火漆封印、免资印纸、^[6]钱币和矿石。我想要成为一个研究分类的自然科学家、古玩收藏家或者守财奴，这种欲望已经十分强烈，而且确实是天生的，因为我的姐妹和哥哥，全都没有这种癖好。

同年发生一个小事件，我对它有很深刻的印象；我以为，它所以有这样的深刻，是因为后来它使我受到了良心上的沉重创伤；奇怪的是，显然我在这小小的年纪，就已经对植物的变异性发生了兴趣！当时，我对另一个孩子说（我认为，他是莱顿，后来成为著名的地衣学家和植物学家）：^[7]我有本领，用几种有色的液体去浇洒在多花水仙（多花太平花）和报春花的植株上，把它们培育成各种不同颜色的花。这当然是天大的谎话，而且我从来也没有去做过这一类试验。我还可以在此承认，我在童年时代编造了很多周密的谎话；推究其起因，总

是为了要耸人听闻。例如，有一天，我独自从父亲栽种的果树上偷摘了很多名贵的水果，把它们藏匿在灌木丛中，于是就故意气急慌忙地奔跑回家去，通报消息说，我发现了一大堆被窃的水果。^[8]

大约就在这时期，也许是在更早一些的年龄时，我有时去偷摘水果，想要亲自尝尝它们的滋味；在我采用的摘取水果的方法中，有一种很可算是一项新发明哩。当时在晚上，果园的大门已经上了锁，而且四周的围墙又是很高，但是我先爬上几棵靠近墙边的树木，马上就攀登上了墙头。此后，我就用一根长棒，把它的尖端牢固地插进一只相当大的花盆背面的底孔中，再把这只花盆向上举起，使它凑近那些要摘取的桃子和李子下面，用棒尖去拨动这个水果，使它落进花盆内；这样总是万无一失地获得了猎物。

我还记得，在很早的童年时代，我在果园中偷摘了一些苹果，目的是要把它们分赠给左邻右舍的几个孩子和青年；可是，在赠送这些偷来的水果以前，我向他们夸口说，我有十分神速的飞跑本领；而且真奇怪，我完全不明白，他们为什么对我这种飞跑本领发生惊奇和欢呼；其实，他们只是为了要吃到我的苹果罢了。可是，我却清楚地记得，当他们众口齐声说，从来没有见到过像我这样快的飞毛腿时，我简直狂喜得手舞足蹈了！

在凯斯先生的日校中走读的那一年，我记得很清楚，还发生一个事件，就是举行了一个龙骑兵的葬礼。^[9]真奇怪，到现在我还是历历在目，难以忘怀：当时有一匹马，在它的空鞍上，悬挂着死者的一双军靴和背着一副甲胄；还见到在墓地上鸣枪致敬的情节。这种景象，当时在我心头激发了一种诗情的幻想。

1818年夏天，我进入了希鲁兹伯里城内的布特勒博士的中学，^[10]到1825年夏季中期十六岁时为止，念了七年书。我寄宿在校内，因此也就获得了学生的正规生活的很大益处。可是，因为学校距离家中还不到一英里，所以我就时常溜回去，在点名以后一直到校门关闭之

前，这一段很长时间都呆在家中。我以为，这对我有很多方面的好处：可以经常保持家庭感情，增进自己的兴趣。我记得，在入学初期，我为了赶时间，总是奔跑得很迅速；我这飞毛腿通常都能成功地达到目的。可是，当我有时发生疑虑时，就十分虔诚地祈求上帝来帮助我；还清楚地记得，当时总把自己的成功，归功于祷告了上帝，而不是由于自己的快跑了；甚至还对自己时常得到上帝保佑而惊喜哩。

父亲和姐姐们曾经告诉我，当我年纪很小时，我就十分爱好长时间的独自散步；可是，我已经记不起来，当时我在思索些什么。我时常深思默想，十分出神；有一次我回学校时，在希鲁兹伯里的旧城墙基上绕道而行；这是一条已经拆除了一边女墙而改筑成的步行道路；当时一不留神，就失足从路边摔跌到城脚下去，幸亏它只有七、八英尺的高度。虽然这样，在这次突发的十分意外的摔跤的短暂时刻内，我脑海中却闪现出不少想法，实在是感到惊奇的事。我以为，这很难符合生理学家们所证明的说法，就是：每种思想都要经历相当长的时间才发生。^[11]

在初进学校时，我一定是一个头脑十分简单的孩子。有一天，一个叫加纳特的孩子，引领我进一家糕饼店去；他取了几块糕饼，没有付款，因为店主让他挂账〔以后结付〕。当我们走出店门时，我就问他，为什么不付糕饼钱，他马上就回答说：“嗨，你还不知道，我的伯父遗赠给城里一大笔钱，定下了一条守则，就是：任何人到店铺中取了一点东西，只要戴上一顶旧帽，按照特定方式，〔把它〕在头上挪动一下，老板就让他拿去，不得向他索取货款。”接着他就演示给我看怎样把帽子挪动的方法。此后，他又进了一家可以赊账的店铺，索取到一点小商品，故意把旧帽在头上挪动一下，当然拿了它也不付钱就走了。在我们走出店门时，他说：“现在要是你愿意亲自到那家糕饼店去试试（我还很清楚地记得这家店铺的地址），我就把帽子借给你，那你就可以随心所欲，去取糕饼，只要你依照我的规定方法挪

动一下帽子就行了。”我当时乐意地接受了他的建议，戴上他的旧帽，走进那店铺，要了几块糕饼，用手把帽子挪动一下，于是转身走出店门；不料那时，店主冲奔过来，我吓得马上丢了糕饼，拔腿拼命逃跑；而我那位撒谎的朋友加特纳，却朝我哈哈大笑，使我感到十分惊讶。

可以自称自赞地说，我在童年时代，就已经是仁慈为怀的，但是这应该完全归功于姐姐们的教导和示范作用。实际上，我怀疑仁慈究竟是是不是天赋的或先天的品质。我很爱好去搜集鸟卵，但总是在每个鸟巢中取去一个卵；只除了一次，那时我把一个鸟巢中的卵全都取去了，并不是因为它们的价值名贵，而是为了要做一种虚声恫吓。

我对钓鱼的兴致很浓，经常静坐在河边或者池畔，聚精会神地凝视着钓丝上的浮子。在美尔堂时，有人曾经对我说，可以用盐和水杀死蚯蚓；因此以后，我不再直接用活蚯蚓刺在鱼钩上，不过这大概降低了一些我的捕鱼量。^[12]

在日校念书时，也许是在更早的童年时代，有一天，我采取了十分残暴的行为，去打一只小狗；我认为，这种行为完全是为了满足自己一种强权的意识；但是，这次大概没有把它打得很厉害，因为它没有大声嚎叫；我相信确实如此，因为这件事就发生在离家很近的地点。这种行为，使我良心上深受折磨，因为我脑海中一直清楚地浮现出那个确实的犯罪地点。大概就在那时，还有在此后长期内，我对狗已经有了热爱的感情，所以在良心上受到了更加严厉的谴责。狗也好像懂得这种事，因为我是一个善于夺去狗主人对它们的宠爱的能手。

布特勒博士的中学，对我的思想发展起了极坏的影响，因为它是严格的古典中学，除了古代语文课程以外，还教授少量古代的地理和历史课程，其余也就没有了。这个作为一种教育手段的学校，对我说来，简直是一个空洞无物的地方。在整个一生中，我极难掌握一种外国语。当时校内特别注重的，是写作诗句，而我总是写不出优美的诗